

6月14日主日講道

講題：大衛的犯罪與悔改

經文：撒下 11-12 章

前言：

在此之前，大衛爭戰屢屢得勝，當時的以色列成為大國。這也是大衛王朝最鼎盛的時候。但往往最成功最安逸的時候也是最危險的時候。撒但最喜歡這個時候攻擊神的僕人和百姓。聖經裡面有很多例子：挪亞、以利亞、希西家、.....。

1. 大衛的失敗

香港有一位很有名的明星被發現有婚外情，而且有一個私生子。他被記者訪問的時候就說：「我犯下了天下所有男人都會犯的錯」。結果就被輿論大罵。他把所有的男人都拖下水。在這裡我們也看到大衛犯下了天下所有男人都可能會犯的錯。大衛的行為正是陷入那種「以謊言遮蓋謊言」的循環，不能自拔。更震撼人心的是，這個由上帝所選立的君王，竟然採取「以罪行消滅罪行」的手段，企圖濫用權位奪人所好。上帝差先知拿單痛斥和揭開大衛費盡心思要遮蓋的罪。

2. 大衛失敗的原因（撒下 11:1-4）

A. 放鬆 — 失去了警覺的心（撒下 11:1-2）

「過了一年」是指新的一年，通常是指春天的時候。以色列的春天是旱季，沒有下雨，比較適合作戰。「列王出戰」是當時打仗的文化（慣例），王或領袖帶兵出去作戰，不像現在總統或元首坐在辦公室發號施令派軍隊出去。這一次大衛沒有出去，只差派約押率領軍兵出戰。大衛可能想休息一下，也可能認為不需要自己去也可以得勝。他有一點鬆懈了。「拉巴」是亞們的京城，位於耶利哥以北、約旦河東之外約二十哩，即今日約旦的首都安曼的位置。「太陽平西」就是黃昏的時候。大衛可能從午睡到黃昏才起來，在王宮的屋頂上「遊行—來回踱步」。無意中看見拔示巴在洗澡，而且看到她容貌甚美。大衛沒有選擇離開，而且一直在看，眼目的情慾就出來了。

B. 放任 — 差人打聽那婦人（撒下 11:3）

她是以連的女兒、赫人烏利亞的妻子。她的父親和丈夫都列在大衛的三十七位勇士的名單之上（撒下 23:34、39）。

C. 放縱 — 把她接來與她同房（撒下 11:4）

大衛進一步差人去將婦人接來並與她同房。大衛已被肉體的情慾所勝。結果，拔示巴懷孕了。

3. 大衛一錯再錯

A. 找烏利亞回來與妻子同房（撒下 11:6-8）

大衛獲知拔示巴懷孕的消息後，就設計要掩蓋此事。他吩咐約押差烏利亞回來進宮覲見，並再三鼓勵他回家休息。這樣就可以把拔示巴懷孕的事推給烏利亞。

B. 烏利亞堅持不回家（撒下 11:9-13）

可惜烏利亞自始至終拒絕踏進家門。大衛召見了烏利亞三次，第三次使他喝醉。結果烏利亞還是沒有回家。

C. 設計烏利亞戰死沙場（撒下 11:14,15）

大衛終於老羞成怒了。他就一不做二不休，寫了一封信交烏利亞帶給約押。可悲的是，忠心耿耿的烏利亞親自傳送自己的死亡令。大衛要約押派烏利亞到陣勢極險之處，讓他被殺。在圍城的時候，烏利亞和幾位戰友被殺。

D. 娶拔示巴為妻（撒下 11:26,27）

拔示巴為丈夫烏利亞之死大概哀哭了七天。大衛差人將她接到宮裡，她就作了大衛的妻。然後給大衛生了一個兒子。

4. 大衛的悔改

A. 耶和華差先知拿單指責大衛（撒下 12:1-12）

耶和華甚不喜悅大衛所作的，就差遣先知拿單去揭發大衛的罪行。指出他藐視耶和華的誠命——不可殺人、不可姦淫、不可貪戀人的房屋，妻子，財物。藐視上帝的誠命等於藐視上帝。

B. 大衛認罪悔改（撒下 12:13 上；詩 51:1-19）

大衛聽完拿單的直斥，他立刻認罪說：「我得罪耶和華了」。大衛就寫下了詩篇 51 篇。詩篇 51 篇說明大衛是一個敬畏上帝的人。或許登上寶座的大衛未警覺到他的私慾及權位就是他的陷阱。大衛的行為在當時的社會背景是「合法」的手段，但卻不是上帝所膏立揀選的君王的德政。

C. 耶和華赦免大衛（撒下 12:13 下）

耶和華雖然赦免了大衛的罪，但他必須承擔罪的後果。個人犯罪會（1）連累到我們的家人；（2）家人的關係會被醜化；（3）給仇敵有褻瀆上帝的機會；（4）罪釀成的結果帶來終生的遺憾。

D. 耶和華賜給大衛另一個兒子 — 所羅門（耶底亞）（撒下 12:24,25；代上 22:8）

「所羅門」是「平安、和平」的意思。「耶底底亞」是「耶和華所愛的」意思。代表上帝已經赦免和接納了大衛。

5. 總結與回應

- A. 這世上沒有一個人是完美的，每個人都有他的軟弱或弱點。就算是合神心意的人如大衛也有軟弱失敗的時候。所以我們更要謙卑在神的面前免得跌倒，特別是在最安逸或最成功的時候。「所以自己以為站得穩的，須要謹慎，免得跌倒。」(林前 10:12)「總要警醒禱告，免得入了迷惑；你們心靈固然願意，肉體卻軟弱了。」(太 26:41)
- B. 無論我們在哪一個地位、哪一個階段，在我們的生命中屢屢經歷情慾和聖靈相爭。「情慾的事，都是顯而易見的；就如姦淫、污穢、邪蕩、拜偶像、邪術、仇恨、爭競、忌恨、惱怒、結黨、紛爭、異端、嫉妒、醉酒、荒宴等。(加 5:19-21)「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。」(加 5:16)
- C. 萬一我們犯了罪，我們要在神面前徹底的認罪悔改。神所要的是憂傷痛悔的心。「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；神啊，憂傷痛悔的心，你必不輕看。」(詩 51:17)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(約壹 1:9)
- D. 人所追求的往往是金錢 → 名聲 → 權力。當人擁有更大的權力，就很容易墮落。大衛在拿到權力之前，是何等的謙卑。但是當他權勢穩固，王國版圖擴張，國勢蒸蒸日上，他想要的更多了。許多政治人物、甚至教會界的領袖，同樣走上權力使人腐敗的滅亡道路。
「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，…只要積攢財寶在天上」太 6:19,20
「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。」太 6:33